

2021 年度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

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五部分 附件	3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以下统称医疗保障）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参与拟订全市医疗保障发展规划、方案和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市医疗保障基金征缴（拨付）、支付和资金管理，编制上报会计和统计报表。

（三）承担全市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参保登记及医疗费用报销、生育津贴发放等工作；承担医疗救助和疾病应急救助等具体工作；协助做好公务员医疗费用补助和特殊群体医疗服务工作。

（四）承担全市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的申请受理、审核评估、协议签订、费用结算等医疗保险协议管理工作，对全市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的协议履行情况进行评价。

（五）负责拟订全市医疗稽核业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医疗费用稽核具体工作；参与对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和参保人员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

（六）承担公立医疗机构限价目录药品和医用耗材采购、配送与结算等具体工作，协助对公立医疗机构限价目录药品使用、管理和配送等进行监管。

（七）负责统筹、协调、指导和监督各县（市）区管理部业务及相关工作。

（八）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7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2 个管理部，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全额拨款	24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1 年，我中心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为

人民服务为宗旨，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结合医保工作实际，找差距，抓落实，补短板，不断改善我市医疗保障水平，改进医保经办服务方式，全面提升医保服务能力，切实增强百姓的获得感。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扩大基本医疗、生育保险覆盖面。在实现医保制度覆盖所有人群，不断完善制度的同时，抓好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从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城乡居民参保扩面工作和基金征缴工作。

（二）做好医疗救助相关工作。按时做好各管理部医疗救助信息采集上报统计工作。2021年1至9月，全市累计救助人次420159人次，累计救助金额13812.19万元。其中医疗救助资助参保108320人次，资助金额3357.92万元；特殊门诊救助278516人次，救助金额3157.93万元；住院救助28242人次，救助金额6828.21万元；一次性定额救助4938人次，救助金额326.19万元；重特大疾病救助143人次，救助金额141.93万元。

（三）提升惠企服务能力，优化医疗保障营商环境。优化企业开户流程，通过同市场监督管理局、税务等部门的信息共享，减少业务受理材料，实现申请材料“一次提交、全程通用、多方共享”，实现开户企业“五险一金”登记联办。同时，积极配合省医保中心制定完成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医保流程及系统需求，推动企业开户“一网通办”进程。

（四）推行“告知承诺制”，提升窗口服务效能。推行“告知承诺制”，扎实推进“减证便民”。将单位注销

登记（单位撤销文件）、职工参保登记（有效身份证证件）、职工参保登记（有效身份证证件）符合告知承诺制办理场景的，纳入告知承诺范围，根据告知承诺制实现方式，通过书面承诺或网络身份验证承诺申报办理事项。

（五）进一步优化便民服务，提升群众满意度。按照“六统一”和“四最”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并发布“五级十五同”医保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和办事指南。通过“网上办、快递办、自助办、掌上办、智慧办”等多种方式，最大限度减少企业和群众跑窗口次数。目前在省网办已发布事项 33 个，其中即办件事项 23 个，占事项比重 69.70%；“跑两趟以上”事项 0 个，“一趟不用跑”事项达到 30 个，占事项比重 90.91%，其余 3 个事项均为“最多跑一趟”；全流程网办事项 23 个，占事项比重 69.70%，远高于其他地市医疗保障部门。

（六）进一步优化门诊就医政策。完善门诊特殊病种政策，进一步放开门诊特殊病种认定和就医限制，认定由具有资质的定点医疗机构按照相关规定予以直接认定；就诊定点医疗机构放宽到所有具有资质的定点医疗机构，取消原规定门诊特殊病种就诊定点医疗机构只能选择 2 家的限制。扩大城乡居民医保普通门诊就医范围，将城乡居民医保普通门诊就医范围从只能在乡镇卫生院和社区服务中心就医扩大到全市医保定点一级及以下医疗机构，不再限于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七）全省率先取消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特殊用药备案登记制度。参保人员在医疗机构就诊时，无需再提前进行门诊特殊用药备案登记，改由医疗机构根据药品法定适应性和医保限定支付范围判断是否符合医保基金支付范围，

由医保结算系统自动及时结算，减少了参保人员的特殊用药就医流程，让参保人员就医更加便捷。

（八）全面引入办事群众评价机制，助力提升自身经办服务水平。将医疗保障服务“好差评”对接覆盖线上、线下（含自助机）所有渠道政务服务事项，“好差评”评价覆盖率全市领先，所有差评均能做到及时沟通、认真核实、准确认定。对于差评确实属实的，严格处理、及时整改。好差评实施以来，好差评数据已达到约 38.83 万条，满意率达到 99.99%，每月评价总量及满意率一直保持较高水平。

（九）全面推进“全市通办”，提升经办服务水平。在改造医保信息系统，扩大医保经办人员权限，实现医保业务“全市通办”、“一窗通办”的基础上，进一步梳理细化事项，逐步规范医保业务全市“窗口通办”，理顺各管理部之间业务的沟通衔接，推行窗口业务“一窗通办”，实现医疗保障一站服务、一窗通办、一次办好，提高办事效率，提升服务水平。

（十）做好国家医疗保障信息平台上线工作。配合做好国家医疗保障信息平台上线工作，完成前期政策梳理、数据清理、上线测试，出台应急预案解决新平台上线初期运行不稳定、功能不完善导致的存在参保单位和人员无法正常办事、医保业务未能按时办结、结算医疗费用有偏差、救助待遇支付不准确、窗口拥堵等情况，维护参保人员的正当权益。

（十一）做好政策宣传及解释工作。丰富宣传渠道，制作、发放办事指南、政策解读等老百姓最关注的医保政策宣传资料，做到医保政策随处可见，政策宣传资料随处

可取。利用互联网加大政策宣传力度，通过微信公众号、微博和福州市政府网站医疗保障专题，以文件通知、新闻报道及政策问答等灵活多样的宣传方式向群众宣传医保政策。同时，及时完成各类涉及参保政策、业务规范的咨询、投诉及信访回复。

(十二) 进一步落实我市医保市级统筹工作。一是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州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实施意见〉的通知》（榕政综〔2010〕100号）文件精神，于2021年6月为闽清管理部统筹基金透支划拨1685万元预拨款。二是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福州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办法〉的通知》（榕政办〔2017〕285号）文件精神，审核计算2020年出现基金缺口的马尾、闽侯、财政应上解亏损分担款项合计3906.65万元。三是按照制度政策统一、基金统收统支、管理服务一体的标准，全面做实城镇职工医保基金、城乡居民医保基金和生育保险基金市级统筹工作。

(十三) 做好各项基金收支结余的监测工作。2021年1到12月，职工统筹基金收入56.92亿元，职工统筹基金支出47.45亿元，职工统筹基金当期结余9.47亿元；同期，城乡居民医保基金收入44.11亿元，居民医保不含商保的基金支出38.89亿元，居民医保基金当期基金结余5.27亿元。2021年每个月做好基金收支波动情况的监测，每个季度都开展基金运行分析。针对2021年闽清、永泰、马尾、闽侯和连江管理部部分基金运行出现了风险情况，下达风险预警通知书，要求这些管理部切实加强基金收支的管控，认真查找基金超支的原因。同时，加强对基金收入的管理，

确保基金应收尽收；加强对医疗费用支出的控制，减少不合理医疗费用的发生。

（十四）切实做好我市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经费保障工作。一是向省医保预支付我市新冠病毒疫苗采购费用 7.20 亿元；二是 4-8 月共向 1053 万人次支付疫苗接种费用 0.31 亿元；三是向财政申请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上级财政补助资金 5686 万元。

（十五）积极配合做好出生缺陷防控项目助资发放工作。配合市卫健委、市财政、市大数据委、省妇幼保健院、市一医院等相关部门做好“无创产前 DNA 检测补助”费用结算报表设计工作，并提前向市卫健委报备全年预算，确认资金及时到位，按月向定点医疗机构结算出生缺陷财政补助资金，做好相关财务挂账及冲销工作，确保资金及时发放到位。

（十六）做好公立医疗机构结算备用金拨付工作。

（十七）加强两定医药机构监督检查。根据《福州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 2021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加强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将医疗机构内外勾结骗取医保基金行为作为重点，进一步整合各方资源，组织专门力量，采取专项检查、抽查复查等方式，对全市定点医药机构进行无死角、全覆盖的拉网式检查，逐一排查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违约违规违法行为，坚决查处欺诈骗保行为，对各定点医药机构形成强大震慑。2021 年 1-12 月，处理违规医药机构 65 家，暂停医保医师处方权 9 人，拒付违规医疗费用合计 16.54 万元；处理违规参保人员 3 人，追回医保基金合计 5.36 万元。

(十八) 完善线上医疗费用审核。加大线上医疗费用稽核力度，通过不断完善线上稽核规则设置，提高定点医疗机构医疗费用稽核效率。

(十九) 做好医疗费用零星报销、应急救助工作。通过信息化手段理顺省内、省外医疗费用手工报销药品按政策支持。

(二十) 做好两定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工作。出台《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关于印发医药机构纳入我市医保定点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榕医保中心文〔2021〕11号），规范经办业务，提升经办服务能力。继省局出台定点医药机构评估细则后，出台《关于医药机构纳入我市医保定点评估阶段有关问题的通知》，统一全市医保定点评估有关工作。经受理、初审、违规核查、现场查看、专家评估、公示、协商谈判等环节，全市已完成83家定点医药机构的增设工作，并全部签订了医保服务协议。

(二十一) 全面实施药品及医用耗材采购货款阳光结算。巩固全市定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货款代为结算工作，加强各级公立医疗机构药品货款代为结算指标监测，规范药品货款代为结算行为，提高药品货款结算效率，缩短药品货款结算周期，切实解决医院、药企、医保“三角债”问题，减轻药品企业资金周转压力，为进一步降低药品价格奠定基础。

(二十二) 优化医药机构医保费用结算方式。为规范定点医药机构医保费用结算管理，优化各项医保应付款结算程序，采取按月据实结算和年终清算相结合，并依据定点服务协议有关规定，在次月30日前完成每月市本级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应付款结算支付，切实提高医保应付款结算效

率，缓解医疗机构资金周转压力。

(二十三) 做好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一是做好长期护理保险经办服务管理。制定《福州市长期护理保险委托经办服务协议》(2021年6月-2023年5月)，并组织4家委托经办机构签订协议；出台《福州市长期护理保险定点护理机构服务协议》(2021年度)，并下发《关于做好2021年度福州市长期护理保险定点护理机构服务协议签订工作的通知》，督促委托经办机构尽快开展定点护理机构确认工作及协议签订工作；指导委托经办机构制定福州市长期护理保险定点评估机构服务协议》。二是做好长期护理保险的基金收支管理。2021年起，对福州市职工医保参保人员征缴长期护理保险保费，在职职工单位缴纳部分以用人单位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的0.125%缴纳长期护理保险费，试点前两年(2021-2022年)，为不增加用人单位负担，从其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中划拨。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单位决算公开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36.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16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29.0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32.8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336.13	本年支出合计	5668.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34.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2.35
总计	5670.41	总计	5670.4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336.13	4336.03	0.00	0.00	0.00	0.00	0.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2.01	55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1.33	3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障经办机构	31.33	3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3.93	29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35	1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3	1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49	14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1.26	11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26.75	22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26.75	22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61	3100.52	0.00	0.00	0.00	0.00	0.09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1	2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1	2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075.60	3075.51	0.00	0.00	0.00	0.00	0.09
2101501	行政运行	1330.94	133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930.47	930.38	0.00	0.00	0.00	0.00	0.09
2101550	事业运行	814.19	81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3.51	68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3.51	68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9.30	32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7.58	8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6.63	266.5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668.06	3979.22	1688.8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15	381.77	324.38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1.33	0.00	31.33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1.33	0.00	31.33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07	381.77	66.3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36.43	0.00	36.43	0.00	0.00	0.00

	休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87	0.00	29.87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4.02	254.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75	127.75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26.75	0.00	226.75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26.75	0.00	226.75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29.03	2864.58	1364.45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1	0.00	25.01	0.00	0.00	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1	0.00	25.01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204.02	2864.58	1339.44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795.91	1795.91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339.44	0.00	1339.44	0.00	0.0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068.67	1068.6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2.86	732.8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2.86	732.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73	343.73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7.58	87.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1.55	301.5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 (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一、一般	4336.03	一、一般	0.00	0.00	0.00	0.00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16	706.16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24.53	4224.53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	0.00	0.00	0.00	0.00

		然资源海 洋气象等 支出				
		十九、住 房保障支 出	732.86	732.86	0.00	0.00
		二十、粮 油物资储 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 灾害防治 及应急管 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 债务还本 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 债务付息 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 抗疫特别 国债安排 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 合计	4336.03	本年支出 合计	5663.55	5663.55	0.00	0.00
年初财政 拨款结转 和结余	1327.65	年末财政 拨款结转 和结余	0.13	0.13	0.00	0.00
一般公 共预算财 政拨款	1327.65					
政府性 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 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 款	0.00					
总计	5663.68	总计	5663.68	5663.6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663.55	3979.22	1684.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15	381.77	324.3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1.33	0.00	31.3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1.33	0.00	31.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07	381.77	66.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43	0.00	36.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87	0.00	29.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4.02	254.0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75	127.75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26.75	0.00	226.75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26.75	0.00	226.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24.53	2864.58	1359.95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1	0.00	25.01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1	0.00	25.0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199.52	2864.58	1334.94
2101501	行政运行	1795.91	1795.91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334.94	0.00	1334.94
2101550	事业运行	1068.67	1068.6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2.86	732.8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2.86	732.8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73	343.73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7.58	87.5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1.55	301.5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18.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3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02.98	30201	办公费	6.6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80.40	30202	印刷费	0.02	310	资本性支出	5.09
30103	奖金	272.0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9
30107	绩效工资	194.60	30205	水费	0.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4.02	30206	电费	1.2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7.75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2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4.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69	30211	差旅费	2.68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3.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	0.38	31011	地上附着物	0.00

				费			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9.4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9	30215	会议费	0.2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31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7.7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1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2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718.77	公用经费合计				260.4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67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4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41
3.公务接待费	6	0.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1334.29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4336.13 万元，本年支出 5668.06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35 万元。

(一) 2021年收入4336.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94.41万元，下降32.5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36.0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9万元。

(二) 2021年支出5668.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2.51万元，下降6.6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979.2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718.77 万元，公用支出 260.45 万元。
2. 项目支出 1688.83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663.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2.98 万元，下降 5.7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1.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90.49 万元，下降 96.9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变更为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二)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6.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76 万元，增长 41.9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人数增加，标准提高，年终退休人员发放奖金等相应增加。

(三)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39 万元，增长 70.8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人数增加，标准提高，年终退休人员发放奖金等相应增加。

(四)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4.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59 万元，增长 2.66%。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工资提高，相应养老保险缴交基数提高，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五）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05 万元，减少 6.62%。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有做部分离职人员年金记实，补列支往年年金费用。

（六）2080905 军队专业干部安置 226.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35 万元，增加 11.48%。主要原因是体检费财政补助标准提高。

（七）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1 万元，较上年减少 38.71 万元，下降 60.7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高技能人才和综合型企业高管财政补助未申请安排预算。

（八）2101501 行政运行 1795.91 万元，较上年减少 62.58 万元，减少 3.37%。主要原因是：津补贴改革，2021 年度在职人员奖金未在下半年发放。

（九）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334.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586.07 万元，增加 78.26%。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2020 年才启用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020 年支出的上年结转项目还放在原来的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科目。

（十）2101550 事业运行 1068.67 万元，较上年增加 81.86 万元，增加 8.30%。主要原因事业人员增资，人员支出相应增加。

（十一）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7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83 万元，增长 7.11%。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资，公积金基数提高，公积金支出相应增加

（十二）2210202 提租补贴 87.5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88 万元，增长 14.19%。主要原因为在职人员工资增加和提租补贴部分月份基数调整，提租补贴支出相应增加。

（十三）2210203 购房补贴 301.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10 万元，增长 3.82%。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工资增长，住房补贴基数提高，住房补贴支出相应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979.2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718.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60.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3.67万元，比本年预算的10万元下降63.30%。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原因和“过紧日子”工作要求，压减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与本年预算数0.00万元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0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0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0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41万元，比本年预算的7万元下降51.29%，主要是疫情防控原因和“过紧日子”工作要求，压减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与本年预算的0.00万元一致，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0.00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3.41万元，比本年预算的7万元下降51.29%，主要疫情防控原因和“过紧日子”工作要求，压减开支。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26万元，比本年预算的3万元下降91.33%。主要是疫情防控原因，省外等相关单位来

访减少和中心严格落实“过紧日子”工作要求，压减开支，累计接待2批次、19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4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含市本级和区县补助)，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市属困难企业在职职工参加医保补助，档案整理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181658.32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至附件四）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0.4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10.19%，主要是单位的商品服务类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9.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1.0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8.4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9.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9.5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无工程采购，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0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00辆、机要通信用车0.00辆、应急保障用车0.00辆、执法执勤用车0.0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0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0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0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0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一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含市本级和区县补助)）

填报日期：2022年02月24日

s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含市本级和区县补助)				评价类型	项目预算绩效自评			资金年度	2021				
	单位名称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机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参公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非参公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单位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60号福晟财富中心11楼				邮政编码	350005								
	项目概况	榕政办〔2017〕285号文件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州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办法》的通知，本项目的目标为完成市政府下达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扩面任务，参保达到应保尽保，确保城乡居民基金收支平衡和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常年发展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发展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性专项													
	项目评价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本效益分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比较法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分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成本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公众评判法 <input type="checkbox"/> 标杆管理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法													
	2020年度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万元）	58801.43				2021年度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万元）	179013.43								
二、项目资金情况	序号	资金性质	计划数(万元)	核拨数(万元)	支出数(万元)	结余数(万元)									
	1	本级财政资金	58801.43	58801.43	58801.43	0.00									
	1-1	其中：当年预算	58801.43	58801.43	58801.43	0.00									
	1-2	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0.00	0.00	0.00									
	1-3	当年调整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来源资金	120212.00	120212.00	120212.00	0.00									
	合计(万元)		179,013.43	179,013.43	179,013.43	0.00									
	对下转移支付数(万元)					0.00									
	当年预算执行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数)					100.00%									
	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					100.00%									
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					0.00%										
预算综合执行率(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					100.00%										
预算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明细说明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计量单位	目标值	监控时预测完成值	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度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偏离度	分值	得分	指标未得满分原因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当年预算对应的实际支出数/当年部门预算批复数×100%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95	100	100	5.0%	0.0%	10	10	
		居民医保个人缴费标准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元/人	310.00	310	310	0.0%	0.0%	10	10	
		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元/人	620.00	620	620	0.0%	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下达、结算）及时率	实际完成时间早于规定（计划）时间为100%，迟为0。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100.00	100	100	0.0%	0.0%	10	10	

三、评价指标(100%)	数量指标	年度全市居民医保参保人数	年度全市居民医保参保人数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万人	465.00	470	466	0.0%	1.0%	10	10		
	质量指标	居民医保制度覆盖率	衡量单位年度居民医保制度覆盖的程度。计算公式：完成数/设定数×100%		正向指标	等于	%	100.00	100	100	0.0%	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医保覆盖城区	本市六区六县全部涵盖		正向指标	等于	个	12.00	12	12	0.0%	0.0%	10	10	
			补助(补贴)标准同比增长率	补助(补贴)标准同比增长率=(当年补助(补贴)标准-上年补助(补贴)标准)/上年补助(补贴)标准×100%，反应被补助(补贴)对象平均受益程度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6.00	6.9	6.9	15.000001%	0.0%	10	10	
			医保报销及时率	医保报销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办结的件数占应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办结的件数的比率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95.00	95	95	0.0%	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结算对象满意率	满意对象数/有效调查对象数×100%，抽样调查。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95.00	95	95	0.0%	0.0%	10	10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度合计数/预算绩效目标个数×100%，不含目标值为0且实际完成值不为0的预算绩效目标)													2.00%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偏离度合计数/预算绩效目标个数×100%，不含监控预测值为0且实际完成值不为0的预算绩效目标)													0.10%		
	评价指标数		10		评价指标总分		100.00		评价指标得分(S)				100.00			
	原始自评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60>S)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计算过程		分值	得分	指标未得满分原因							
产出指标	支出情况	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	本指标6分。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A=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得分为6×A。“当年预算核拨数”为0时，本项不得分。		58801.43÷58801.43×6.00=6.00		6	6								
		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	本指标6分。结余结转资金使用率B=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得分为6×B。“结余结转资金计划数”为0时，本项得满分。		结余结转资金计划数为0，本项得6分		6	6								
		预算综合执行率	本指标6分。预算综合执行率C=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得分为6×C。“当年财政资金计划数”为0时，本项不得分。		58801.43÷58801.43×6.00=6.00		6	6								
		评价工作组成员	本指标1分。评价工作组成员资质符合财政部门年度评价方案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备注：请在本表末尾填写评价组成员信息，填写后本指标自动计算。)		根据本表评价组成员信息，副科或中级职称以上成员共3名，占总成员100.00%，故本指标得1.00分		1	1								

四、调整指标 (50%)	过程管理	绩效管理	目标编制数量	本指标6分。绩效目标编制数量达到5个得1分，每增加1个得1分，最高6分。	本项目编制绩效目标10条，本指标得6.00分	6	6	
			目标全面程度	本指标5分。(1)编制满意度类型指标得2分；(2)产出、效益类指标编制种类达到3种得1分，4-5种得2分，6-8种得3分。	本项目编制满意度指标1条，得2分；产出、效益类指标5种，得2分。本指标得4.00分。	5	4	指标设置不足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	本指标5分。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 $D \leq 5\%$ 得5分， $5\% < D \leq 50\%$ 得3分， $D \geq 50\%$ 不得分。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 $D \leq 5\%$ 得5分	5	5	
			绩效监控填报情况	本指标3分。项目单位及时上报监控表和监控报告得3分，实际上报时间逾期不超过5日得1分，逾期5日以上不得分。(2021年9月1日后新增项目未开展绩效监控的，此条得3分。)	2021年09月15号前新增项目并绩效监控提交到财政部门的时间在2021年09月15号-20号的得1分	3	1	本中心在9月14日提交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	本指标5分。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 $E \leq 5\%$ 得5分， $5\% < E \leq 25\%$ 得3分， $E \geq 25\%$ 不得分。(执行过程中新增项目未填写预算绩效监控信息的，此条指标得3分。)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 $E \leq 5\%$ 得5分	5	5	
			绩效监控应用情况	本指标3分。项目单位开展绩效监控时认为应减少下年度项目预算，下年度同一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减少得3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监控认为不需减少下年度预算，本指标得3分。	3	3	
	项目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有管理制度得2分(内容可包含但不局限于：项目范围管理、资金分配管理、进度管理、成本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管理、采购管理、项目中止管理、资金使用范围、参与者职责、风险防控、监督检查及绩效管理)，否则不得分。	项目有管理制度，本指标得2分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2分，有1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本指标得2分	2	2		
调整指数			12	调整指数总分	50.00	调整指数得分(C)		47.00
五、评价结论	评级标准	1.评价指标得分 $S \geq 90$ 时，评价等级为“优”； $90 > S \geq 80$ 时，评价等级为“良”； $80 > S \geq 60$ 时，评价等级为“中”； $S < 60$ 时，评价等级为“差”。 2.调整指数得分 $C < 30$ 时，评价等级不超过“中”。						
	最终自评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六、问题与建议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1.由于每年人员存在大学生人数变动，职工转居民，办居住证参保等情况，做预算时参保人数也是预估人数，导致预算金额有偏差				1.依据历史数据和实际情况进行分析，尽量估计准确，但预算应设置合理偏差幅度，建议正负5%以内			
	2.项目编制的目标未能全面反映，有些目标难以量化。				2.今后项目编制目标将更加细化量化，使其能更好的评价项目			

项目承担单位(公章): _____

主管部门(公章): _____

附件二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城乡居民医疗救助）

填报日期：2022年02月24日

s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疗救助			评价类型	项目预算绩效自评			资金年度	2021				
	单位名称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机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参公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非参公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单位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60号福晟财富中心11楼			邮政编码	350005								
	项目概况		2021年福州市城乡医疗救助预算人数297271人，实际结算人数301766人。筹资标准为600元/人，各级财政应补助金额18105.96万元，其中市级补助2512.89万元。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常年发展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发展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性专项												
	项目评价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本效益分析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比较法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分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成本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公众评判法 <input type="checkbox"/> 标杆管理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法												
	2020年度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万元）		2493.65			2021年度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万元）			2493.65						

二、项目资金情况	序号	资金性质	计划数(万元)	核拨数(万元)	支出数(万元)	结余数(万元)
	1	本级财政资金	2512.89	2512.89	2512.89	0.00
	1-1	其中：当年预算	2493.65	2493.65	2493.65	0.00
	1-2	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0.00	0.00	0.00
	1-3	当年调整	19.24	19.24	19.24	0.00
	2	其他来源资金	0.00	0.00	0.00	0.00
	合计(万元)		2,512.89	2,512.89	2,512.89	0.00
	对下转移支付数(万元)					0.00
	当年预算执行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数)					100.00%
	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					100.00%
	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					0.00%
	预算综合执行率(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					100.00%

预算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明细说明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计量单位	目标值	监控时预测完成值	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度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偏离度	分值	得分	指标未得满分原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当年预算对应的实际支出数/当年部门预算批复数×100%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95	100	100	5.0%	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下达、结算）及时率	实际完成时间早于规定（计划）时间为100%，迟为0。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100.00	100	100	0.0%	0.0%	13	13		
	数量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县区数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县区数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县区数		正向指标	等于	个	7.00	13	13	86.0%	0.0%	13	13	
			补助人数	当年实际补助人数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人	250000.00	301766	301766	21.0%	0.0%	13	13	

三、评价指标(100%)	质量指标	实际执行标准与规(约)定标准的吻合度	项目执行过程中实际执行标准与文件规定、合同约定是否存在偏差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95.00	100	100	5.0%	0.0%	11	1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补贴)标准同比增长率	补助(补贴)标准同比增长率=(当年补助(补贴)标准-上年补助(补贴)标准)/上年补助(补贴)标准×100%。反应被补助(补贴)对象平均受益程度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0.00	0	0	0%	0%	10	10	
			因补贴未及时发放引起的纠纷		反向指标	小于等于	起	1.00	0	0	100.0%	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医保中心与相关部门结算情况-结算及时率		正向指标	等于	%	100.00	100	100	0.0%	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反向指标	反向指标	小于等于	次	1.00	0	0	100.0%	0%	10	10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度合计数/预算绩效目标个数×100%,不含目标值为0且实际完成值不为0的预算绩效目标)												35.22%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偏离度合计数/预算绩效目标个数×100%,不含监控预测值为0且实际完成值不为0的预算绩效目标)												0.00%		
	评价指标数		9		评价指标总分		100.00		评价指标得分(S)				100.00		
	原始自评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计算过程	分值	得分	指标未得分原因							
产出指标	支出情况	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	本指标6分,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A=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得分为6×A。“当年预算核拨数”为0时,本项不得分。	2493.65÷2493.65×6.00=6.00	6	6									
		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	本指标6分,结余结转资金使用率B=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得分为6×B。“结余结转资金计划数”为0时,本项得满分。	结余结转资金计划数为0,本项得6分	6	6									
		预算综合执行率	本指标6分,预算综合执行率C=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得分为6×C。“当年财政资金计划数”为0时,本项不得分。	2512.89÷2512.89×6.00=6.00	6	6									
四、调整指标(50%)	绩效管理	评价工作组成员	本指标1分,评价工作组成员资质符合财政部门年度评价方案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备注:请在表末尾填写评价组成员信息,填写后本指标自动计算。)	根据本表评价组成员信息,副科或中级职称以上成员共3名,占总成员100.00%,故本指标得1.00分	1	1									
		目标编制数量	本指标6分,绩效目标编制数量达到5个得1分,每增加1个得1分,最高6分。	本项目编制绩效目标9条,本指标得5.00分	6	5	期初目标编制9条,未达到10条								
		目标全面程度	本指标5分,(1)编制满意度类型指标得2分;(2)产出、效益类指标编制种类达到3种得1分,4-5种得2分,6-8种得3分。	本项目编制满意度指标1条,得2分;产出、效益类指标6种,得3分;本指标得5.00分。	5	5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	本指标5分,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D≤5%得5分,5%<D≤50%得3分,D≥50%不得分。	5%<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D≤50%得3分	5	3	覆盖地区采用新口径,合计13县(市、区);初始人数设置较低								

过程管理	绩效监控填报情况	本指标3分。项目单位及时上报监控表和监控报告得3分，实际上报时间逾期不超过5日得1分，逾期5日以上不得分。（2021年9月1日后新增项目未开展绩效监控的，此条得3分。）	2021年09月15号前新增项目并绩效监控提交到财政部门的时间在2021年09月15号-20号的得1分	3	1	中心在9.14上报监控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	本指标5分。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E≤5%得5分，E≤25%得3分，E≥25%不得分。（执行过程中新增项目未填写预算绩效监控信息的，此条指标得3分。）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E≤5%得5分	5	5		
	绩效监控应用情况	本指标3分。项目单位开展绩效监控时认为应减少下年度项目预算，下年度同一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减少得3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监控认为不需减少下年度预算，本指标得3分。	3	3		
	项目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有管理制度得2分（内容可包含但不限于：项目范围管理、资金分配管理、进度管理、成本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管理、采购管理、项目中止管理、资金使用范围、参与者职责、风险防控、监督检查及绩效管理），否则不得分。	项目有管理制度，本指标得2分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2分，有1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本指标得2分	2	2	
调整指标数		12	调整指标总分	50.00	调整指标得分（C）	45.00	
五、评价结论	评级标准	1. 评价指标得分S≥90时，评价等级为“优”；90>S≥80时，评价等级为“良”；80>S≥60时，评价等级为“中”；S<60时，评价等级为“差”。 2. 调整指标得分C<30时，评价等级不超过“中”。					
	最终自评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六、问题与建议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1. 因努力保证救助资金每年收支平衡、略有结余，导致累计结余略多；			1. 加强资金管理，合理规划资金收支，在做好每年预算的前提下，适当减少累计结余。			
	2. 支出数据增长较快，2021年恰巧平衡，2022年收支需要进行仔细计算			2. 密切监控资金使用情况，挖掘支出数据变化规律，及时与财政等部门进行沟通			

项目承担单位(公章): _____

主管部门(公章): _____

附件三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市属困难企业在职职工参加医保补助）

填报日期：2022年02月24日

s	项目名称	市属困难企业在职职工参加医保补助			评价类型	项目预算绩效自评	资金年度	2021							
	单位名称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性质	行政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参公事业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参公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60号福晟财富中心11楼			邮政编码	350005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关闭破产国有、城镇集体企业退休人员及困难企业职工医疗保险工作，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与福州市财政局、经济委员会、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察局、总工会联合制定《关于进一步做好关闭破产国有、城镇集体企业退休人员及困难企业职工医疗保险工作的通知》。													
	项目类型	常年发展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发展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评价方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比较法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分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成本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公众评判法 <input type="checkbox"/> 标杆管理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2020年度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万元）	32.00			2021年度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万元）	25.00									
二、项目资金情况	序号	资金性质	计划数(万元)	核拨数(万元)	支出数(万元)			结余数(万元)							
	1	本级财政资金	32.00	25.01	25.01			0.00							
	1-1	其中：当年预算	32.00	25.01	25.01			0.00							
	1-2	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0.00	0.00			0.00							
	1-3	当年调整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来源资金	0.00	0.00	0.00			0.00							
	合计(万元)		32.00	25.01	25.01			0.00							
	对下转移支付数(万元)				0.00										
	当年预算执行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数)				78.16%										
	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				100.00%										
	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				0.00%										
预算综合执行率(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				78.16%											
预算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详细说明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计量单位	目标值	监控时预测完成值	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度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偏离度	分值	得分	指标未得满分原因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当年预算对应的实际支出数/当年部门预算批复数×100%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95	100	78.16	18.0%	22.0%	10	8.23	部分市属困难国有、集体企业的退休人数变化较大或整体关闭，导致目标完成率未得满分
	数量指标	市属困难企业在职职工参保人数	市属困难企业在职职工参保人数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人	500.00	500	458	8.0%	8.0%	10	9.16	部分市属困难国有、集体企业的退休人数变化较大或整体关闭，导致目标完成率未得满分

三、评价指标(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属困难企业在职工参加医保补助下拨资金准确率	衡量单位年度市属困难企业在职工参加医保补助下拨资金准确的程度。计算公式：已准确下拨资金数/应准确下拨资金数×100%	正向指标	等于	%	100.00	100	100	0.0%	0.0%	10	10
			奖补资金发放合规率	考核奖补资金发放工作流程的合规情况	正向指标	等于	%	100.00	100	100	0.0%	0.0%	8	8
			补助覆盖率	已补助人数占应补助人群的比率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100.00	100	100	0.0%	0.0%	6	6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正向指标	等于	%	100.00	100	100	0.0%	0.0%	10	10
			实际执行标准与规(约)定标准的吻合度	项目执行过程中实际执行标准与文件规定、合同约定是否存在偏差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95.00	100	100	5.0%	0.0%	6	6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补贴社会化发放率	社会化发放金额/实际发放金额×100%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100.00	100	100	0.0%	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评价满意的人数/接受调查的职工总人数×100%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95.00	100	100	5.0%	0.0%	20	20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度合计数/预算绩效目标个数*100%，不含目标值为0且实际完成值不为0的预算绩效目标）													4.00%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偏离度合计数/预算绩效目标个数*100%，不含监控预测值为0且实际完成值不为0的预算绩效目标）													3.33%
	评价指标数		9	评价指标总分		100.00			评价指标得分(S)			97.39		
原始自评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计算过程			分值	得分	指标未得满分原因				
产出指标	支出情况	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	本指标6分。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A=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得分为6×A。“当年预算核拨数”为0时，本项不得分。		25.01÷25.01×6.00=6.00			6	6					
		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	本指标6分。结余结转资金使用率B=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得分为6×B。“结余结转资金计划数”为0时，本项得满分。		结余结转资金计划数为0，本项得6分			6	6					
		预算综合执行率	本指标6分。预算综合执行率C=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得分为6×C。“当年财政资金计划数”为0时，本项不得分。		25.01÷32.00×6.00=4.69			6	4.69	部分市属困难国有、集体企业的退休人数变化较大或整体关闭，导致目标完成率未得满分				
		评价工作组成员	本指标1分。评价工作组成员资质符合财政部门年度评价方案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备注：请在表末尾填写评价组成员信息，填写后本指标自动计算。）		根据本表评价组成员信息，副科或中级职称以上成员共2名，占总成员66.67%，故本指标得1.00分			1	1					
		目标编制数量	本指标6分。绩效目标编制数量达到5个得1分，每增加1个得1分，最高6分。		本项目编制绩效目标9条，本指标得5.00分			6	5	目标编制数量未达标				

四、调整指标 (50%)	过程管理	绩效管理	目标全面程度	本指标5分。(1)编制满意度类型指标得2分;(2)产出、效益类指标编制种类达到3种得1分,4-5种得2分,6-8种得3分。	本项目编制满意度指标1条,得2分;产出、效益类指标4种,得2分。本指标得4.00分。	5	4	产出、效益类指标数量未达标
		绩效管理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	本指标5分。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D≤5%得5分,5%<D≤50%得3分,D≥50%不得分。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D≤5%得5分	5	5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填报情况	本指标3分。项目单位及时上报监控表和监控报告得3分,实际上报时间逾期不超过5日得1分,逾期5日以上不得分。(2021年9月1日后新增项目未开展绩效监控的,此条得3分。)	2021年09月15号前新增项目并绩效监控提交到财政部门的时间在2021年09月15号-20号的得1分	3	1	我中心于2021年9月14日上报
		绩效管理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	本指标5分。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E≤5%得5分,E≤25%得3分,E≥25%不得分。(执行过程中新增项目未填写预算绩效监控信息的,此条指标得3分。)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E≤5%得5分	5	5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应用情况	本指标3分。项目单位开展绩效监控时认为应减少下年度项目预算,下年度同一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减少得3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监控认为不需减少下年度预算,本指标得3分。	3	3	
	项目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有管理制度得2分(内容可包含但不局限于:项目范围管理、资金分配管理、进度管理、成本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管理、采购管理、项目中止管理、资金使用范围、参与者职责、风险防控、监督检查及绩效管理),否则不得分。	项目有管理制度,本指标得2分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2分,有1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本指标得2分	2	2		
调整指标数		12	调整指标总分	50.00	调整指标得分(C)	44.69		
五、评价结论	评级标准	1.评价指标得分S≥90时,评价等级为“优”;90>S≥80时,评价等级为“良”;80>S≥60时,评价等级为“中”;S<60时,评价等级为“差”。 2.调整指标得分C<30时,评价等级不超过“中”。						
	最终自评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六、问题与建议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1.部分企业未按时完成市属困难国有、集体企业的资格认定,导致向财政申请补助款的时间延迟。			1.督促相关企业按时完成市属困难国有、集体企业的资格认定,及时向财政申请补助款并拨付给相关企业;				
	2.部分市属困难国有、集体企业的退休人数变化较大或整体关闭,导致预算执行率未达预期目标。			2.定期对本年度市属困难国有、集体企业进行摸底,确认是否有整体关停的企业及退休人数的变化,以确保预算执行的准确性。				

项目承担单位(公章): _____

主管部门(公章): _____

附件四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档案整理经费）

填报日期：2022年02月24日

S	项目名称		档案整理经费			评价类型	项目预算绩效自评			资金年度	2021					
	单位名称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性质	行政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参公事业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参公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60号福晟财富中心11楼			邮政编码	350005									
	项目概况															
	根据《福建省医疗保险经办机构贯彻落实<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规定（试行）>工作方案》（闽医险发[2009]117号）文件的精神，规范管理档案，维护参保对象的合法权益，促进医疗保障事业可持续健康发展。															
	项目类型		常年发展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发展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评价方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比较法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分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成本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公众评判法 <input type="checkbox"/> 标杆管理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2020年度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万元）		100.00			2021年度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万元）			100.00								
二、项目资金情况	序号	资金性质	计划数(万元)		核拨数(万元)		支出数(万元)			结余数(万元)						
	1	本级财政资金	100.00		95.00		90.41			4.59						
	1-1	其中：当年预算	100.00		95.00		90.41			4.59						
	1-2	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0.00		0.00			0.00						
	1-3	当年调整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来源资金	0.00		0.00		0.00			0.00						
	合计(万元)		100.00		95.00		90.41			4.59						
	对下转移支付数（万元）										0.00					
	当年预算执行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数)										90.41%					
	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										95.17%					
	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										0.00%					
预算综合执行率(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										90.41%						
三、评价指	预算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详细说明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计量单位	目标值	监控时预测完成值	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度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偏离度	分值	得分	指标未得分原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当年预算对应的实际支出数/当年部门预算批复数×100%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95	95	90.41	5.0%	5.0%	10	9.52	档案整理经费招标计划上年底进行，实际招标中标金额低于预算金额
数量指标		纸质档案整理归档卷数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卷	5520.00	5520	5450	1.0%	1.0%	17	16.78	档案整理需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根据实际档案材质需求，使得5公分盒数超过计划数，2公分盒数低于计划数，总量略低于计划数	

标(100%)		档案整理系统基础数据录入数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条	700000.00	700000	748672	7.0%	7.0%	17	17			
	质量指标	已整理档案标准达标率	抽查合格数/抽查当年已整理档案数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99.00	100	100	1.0%	0.0%	16	1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查档人员引发的纠纷		反向指标	小于等于	起	1.00	0	0	100.0%	0%	13	13		
			查档工作办结率	当年实际办结查档件数/受理查档件数	正向指标	大于等于	%	99.00	100	100	1.0%	0.0%	12	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反向指标	查档投诉数量	反向指标	小于等于	次	1.00	0	0	100.0%	0%	15	15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度合计数/预算绩效目标个数*100%，不含目标值为0且实际完成值不为0的预算绩效目标）											30.71%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偏离度合计数/预算绩效目标个数*100%，不含监控预测值为0且实际完成值不为0的预算绩效目标）											1.86%				
	评价指标数		7		评价指标总分		100.00				评价指标得分（S）			99.30		
	原始自评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60>S）													
	四、调整指标（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计算过程			分值	得分	指标未得分原因					
产出指标		支出情况	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	本指标6分。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A=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得分为6×A。“当年预算核拨数”为0时，本项不得分。	90.41÷95.00×6.00=5.71			6	5.71	档案整理经费招标计划上年底进行，实际招标中标金额低于预算金额						
			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	本指标6分。结余结转资金使用率B=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得分为6×B。“结余结转资金计划数”为0时，本项得满分。	结余结转资金计划数为0，本项得6分			6	6							
			预算综合执行率	本指标6分。预算综合执行率C=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得分为6×C。“当年财政资金计划数”为0时，本项不得分。	90.41÷100.00×6.00=5.42			6	5.42	档案整理经费招标计划上年底进行，实际招标中标金额低于预算金额						
过程管理		绩效管理	评价工作组成员	本指标1分。评价工作组成员资质符合财政部门年度评价方案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备注：请在本表末尾填写评价组成员信息，填写后本指标自动计算。）	根据本表评价组成员信息，副科或中级职称以上成员共2名，占总成员66.67%，故本指标得1.00分			1	1							
			目标编制数量	本指标6分。绩效目标编制数量达到5个得1分，每增加1个得1分，最高6分。	本项目编制绩效目标7条，本指标得3.00分			6	3	编制绩效目标数量未达标						
			目标全面程度	本指标5分。（1）编制满意度类型指标得2分；（2）产出、效益类指标编制种类达到3种得1分，4-5种得2分，6-8种得3分。	本项目编制满意度指标1条，得2分；产出、效益类指标4种，得2分。本指标得4.00分。			5	4	编制绩效目标种类未达标						
			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	本指标5分。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D≤5%得5分，5%<D≤50%得3分，D≥50%不得分。	5%<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综合偏离度D≤50%得3分			5	3	期初预测与实际偏差						
			绩效监控填报情况	本指标3分。项目单位及时上报监控表和监控报告得3分，实际上报时间逾期不超过5日得1分，逾期5日以上不得分。（2021年9月1日后新增项目未开展绩效监控的，此条得3分。）	2021年09月15日前新增项目并绩效监控提交到财政部门的时间在2021年09月15日-20号的得1分			3	1	9月13日中心上报，9月15日主管局审定上报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	本指标5分。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E≤5%得5分，E≤25%得3分，E≥25%不得分。（执行过程中新增项目未填写预算绩效监控信息的，此条指标得3分。）	实际完成值与监控预测完成值综合偏离度E≤5%得5分			5	5							
	绩效监控应用情况		本指标3分。项目单位开展绩效监控时认为应减少下年度项目预算，下年度同一项目预算期初批复数减少得3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监控认为不需减少下年度预算，本指标得3分。			3	3								

	项目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有管理制度得2分（内容可包含但不限于：项目范围管理、资金分配管理、进度管理、成本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管理、采购管理、项目中止管理、资金使用范围、参与者职责、风险防控、监督检查及绩效管理），否则不得分。		项目有管理制度，本指标得2分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2分，有1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本指标得2分	2	2	
调整指数		12	调整指标总分	50.00	调整指标得分（C）	41.13		
五、评价结论	评级标准	1.评价指标得分 $S \geq 90$ 时，评价等级为“优”； $90 > S \geq 80$ 时，评价等级为“良”； $80 > S \geq 60$ 时，评价等级为“中”； $S < 60$ 时，评价等级为“差”。 2.调整指标得分 $C < 30$ 时，评价等级不超过“中”。						
	最终自评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六、问题与建议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1.由于业务档案增量较快，档案整理公司的服务效能未能跟上，导致档案整理整体进度偏慢			1.要求档案整理公司改进信息技术手段，加派人手，同时，加强和档案整理公司医保业务档案工作的沟通指导，提升服务效能。				
	2.由于本年度档案整理公司为重新招标确定，新旧两家档案整理公司的档案交接工作不够顺畅，导致交叉年度档案整理顺序出现混乱，未完全按档案形成时间先后进行整理，影响档案整理的有序归档。			2.要求档案整理公司全面梳理交接档案，依年度划分后，严格按照档案形成时间先后整理。				

项目承担单位(公章): _____

主管部门(公章): _____